

浙江音乐学院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浙江音乐学院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前 言

浙江音乐学院是教育部于 2016 年 3 月 1 日批准成立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校。由浙江省人民政府举办、省文化和旅游厅主管，浙江省政府与文化和旅游部实施共建。

学校坐落于杭州市西湖区之江板块，校园环境优美，设施一流。校园占地面积 602 亩，校舍建筑面积 36 万平方米。拥有大剧院 1 座、音乐厅 3 座、剧场 3 个、排练厅 102 个、琴房 906 间、录音棚 7 间以及图书馆、数字音乐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等教学辅助和艺术实践场馆。

学校设有音乐与舞蹈学、艺术学理论、戏剧与影视学等 3 个一级学科，均列为省一流学科建设计划，其中音乐与舞蹈学为 A 类计划。拥有音乐与舞蹈学硕士学位授予权和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设有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学、音乐表演、舞蹈学、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表演、艺术与科技等 8 个专业。设立作曲与指挥系、音乐学系、音乐教育系、钢琴系、声乐歌剧系、国乐系、管弦系、流行音乐系、舞蹈系、戏剧系、音乐工程系、公共基础教学部（马克思主义学院）等 12 个教学系（部）和附属中等音乐学校、继续教育学院、创业学院、国际教育学院、李叔同学院。建有交响乐团、国乐团、八秒合唱团、舞蹈团、室内乐团、歌舞团等高水平艺术实践团体，设有《音乐文化研究》学报编辑部。学校与奥地利莫扎特音乐学院、英国皇家音乐学院、英国皇家北方音乐学院、匈牙利李斯特音乐大学、英国诺丁汉大学等多所国际著名音乐院校签订校际战略合作协议，并作为主席单位与 15 所中东欧国家音乐院校共同发起成立了“中国—中东欧国家音乐院校联盟”，积极开展国际合作与交流。学校经教育部批准具有独立设置本科艺术院校艺术类专业单独招生资格，面向全国招生。获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成为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

作为一所现代化的音乐艺术大学，浙江音乐学院秉承李叔同先生倡导的“学堂乐歌”精神，以“事必尽善”为校训，以“高水平一流音乐学院”为目标，立足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和高水平办学，培养基础厚实、技艺精湛、特色鲜明、德艺双馨的优秀艺术人才，努力为国家建设和人类文明进步做出新贡献。

目 录

1.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1.1 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1
1.2 专业设置.....	1
1.3 在校生规模.....	2
1.4 招生规模与生源质量.....	3
1.4.1 生源总体情况.....	3
1.4.2 录取及生源质量情况.....	3
2. 师资与教学条件.....	4
2.1 师资队伍.....	4
2.1.1 数量与结构.....	4
2.1.2 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6
2.1.3 生师比、教授承担本科生课程情况.....	7
2.1.4 教师教学科研情况.....	7
2.1.5 青年教师助讲情况.....	7
2.2 教学条件.....	8
2.2.1 经费投入.....	8
2.2.2 教学设施.....	8
2.2.3 教学设备.....	8
2.2.4 图书资源.....	9
2.2.5 信息资源及其应用.....	9
3. 教学建设与改革.....	11
3.1 专业建设.....	11
3.1.1 优化专业结构.....	11
3.1.2 优化培养方案.....	11
3.1.3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	12
3.2 课程建设.....	13
3.2.1 课程开设情况.....	13
3.2.2 加强课程建设.....	13
3.2.3 重视教学改革,积极开展“互联网+”教学.....	14
3.3 教材建设.....	14
3.4 实践教学.....	14
3.4.1 开展艺术实践周活动.....	14
3.4.2 建立实习乐团全省实习巡演制度.....	15
3.4.3 开展学术季实践活动.....	15
3.5 毕业论文.....	15
3.6 创新创业教育.....	16
4. 质量保障体系.....	17
4.1 坚持本科教学中心地位.....	17
4.2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17
4.3 教学质量监控.....	17
4.3.1 加强领导听课力度.....	17
4.3.2 加大教学检查力度.....	17

4.3.4 严格教师工作规范.....	18
4.3.5 突出教学督导作用.....	18
5. 学生学习效果.....	19
5.1 学生学习满意度及转专业情况.....	19
5.2 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	19
5.3 就业情况.....	19
5.3.1 就业地区流向.....	19
5.3.2 就业行业流向.....	20
5.3.3 就业单位性质流向.....	20
5.4 创业情况.....	20
5.5 学生获奖情况.....	20
6. 特色发展.....	22
6.1 注重因材施教，构建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	22
6.1.1 拔尖人才培养（方案）机制.....	22
6.1.2 深化院团合作办学新模式.....	22
6.2 培养集聚国际化人才，建设国际化特色学校.....	22
6.2.1 国际教育取得实质性进展.....	22
6.2.2 国际文化演出交流精彩纷呈.....	22
7. 需要解决的问题.....	23
7.1 一流专业和课程的建设.....	23
7.2 现代教育技术和教学的深度融合.....	23

1.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1 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浙江音乐学院以“事必尽善”为校训，秉承李叔同先生倡导的“学堂乐歌”传统，以人才培养为中心，以学科建设为引领，以师资队伍建设为关键，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经费和条件为支撑，以制度建设为保障，立足浙江，面向全国，努力培养基础厚实、技艺精湛、特色鲜明、德艺双馨的优秀艺术人才，为“文化浙江”建设和文化旅游事业繁荣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1.2 专业设置

学院以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艺术学理论三个一级学科为依托，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为依据，拥有 8 个本科专业，其中“音乐学”为省级“十三五”优势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舞蹈学”等 3 个专业为省级“十三五”特色专业，专业优势特色化达到 50%以上，以特色优势专业集群来打造专业建设新高地，引领支撑本科教育，提升服务地方社会发展能力。

坚持以“稳定规模，调整布局；强化特色，优化结构；注重内涵，提高质量”为专业建设的主要任务，构建契合“高水平一流音乐学院”办学定位的专业体系。建校以来不断增设和调整专业方向，旨在增强专业核心竞争力，增强人才培养针对性和适应性，提高专业与社会发展的适切度，专业方向如下（见图 1 与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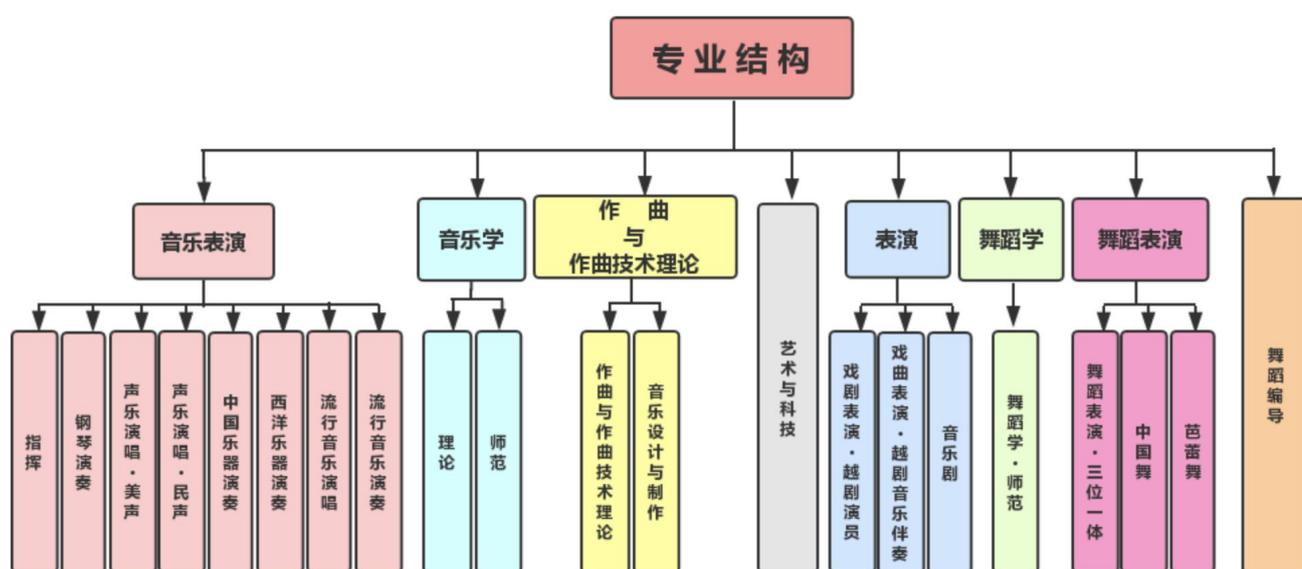


图 1 专业方向分布情况

表1 浙江音乐学院本科专业情况一览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方向)	修业年限	省级优势及特色专业	所在系
130201	音乐表演	音乐表演(指挥)	5	特色专业	作曲与指挥系
		音乐表演(钢琴演奏)	4		钢琴系
		音乐表演(声乐演唱-美声)	5		声乐歌剧系
		音乐表演(声乐演唱-民声)	5		国乐系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	4		管弦系
		音乐表演(西洋乐器演奏)	4		流行音乐系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唱)	4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奏)	4		
130202	音乐学	音乐学(理论)	5	优势专业	音乐学系
		音乐学(师范)	4		音乐教育系
13020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5	特色专业	作曲与指挥系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设计与制作)	4		音乐工程系
130204	舞蹈表演	舞蹈表演(中国舞)	4	特色专业	舞蹈系
		舞蹈表演(芭蕾)	4		
130205	舞蹈学	舞蹈学(师范)	4		
130206	舞蹈编导		4		
130301	表演	表演(戏曲表演-越剧演员)	4		戏剧系
		表演(戏曲表演-越剧音乐伴奏)	4		
		音乐剧	4		
130509T	艺术与科技		4		音乐工程系

1.3 在校生规模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全日制在校生数为2713人,其中:普通本科生(含港澳台生)2416人(其中挂靠杭州师范大学招收的学生70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89.05%;国际生4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0.15%;硕士研究生286人(其中挂靠杭州师范大学143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10.54%。

表2 在校生规模一览表

类别	普通本科生数(含港澳台生)	硕士生数	国际生数	进修生数	夜大(业余)学生数	小计
各类学生人数	2416	286	4	7	49	2762
全日制在校生数	2416	286	4	7	/	2713
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比例(%)	89.05	10.54	0.15	0.26	/	100
折合在校生数	2416	429	12	7	14.7	2879.7

1.4 招生规模与生源质量

1.4.1 生源总体情况

2019年学院面向全国30个省（市、区）共录取633人（实际报到630人）。录取的新生中浙江省273人，省外360人；女生422人，男生211人；师范类142人，非师范类491人。

表3 新生来源省份统计表

省份	浙江	广东	安徽	江苏	福建	山东	湖南	江西	河北	河南	辽宁	黑龙江	重庆	上海	山西
人数	273	47	36	35	35	32	28	27	14	12	9	9	9	7	7
省份	甘肃	湖北	新疆	陕西	四川	内蒙古	吉林	广西	北京	海南	宁夏	贵州	云南	香港	台湾
人数	7	5	5	5	4	4	3	2	2	2	2	1	1	5	5

1.4.2 录取及生源质量情况

不断健全招生机制、拓展招生培养模式。通过进一步优化完善招生考试流程、改进评委推选程序、全面加强试题库建设、严格考试纪律监督、加大招生宣传力度以及积极争取招生政策等措施，顺利完成了2019年全日制本科校考、“专升本”、“三位一体”综合素质评价招生、“中职和应用型本科院校一体化人才培养试点”、港澳台及来华留学生等各类本科招生工作，报考人数、计划完成率、生源质量等各方面均比2017年有了大幅提升。主要表现在：

一是全部专业实现全国计划招生。经过努力，今年我院获教育部批准增加了艺术与科技、表演、舞蹈编导3个专业的参照独立设置艺术类院校招生资格，实现了全部专业的自主划定高考文化分数线和全国划线资格，从而使今年我院招生整体上在录取时间、录取批次比往年有更大的优越性。二是报名人数大幅增加。2019年计划招生652名，共有11934名考生报考，招生计划数和报考人数比达到了1:18；其中全日制本科专业校考报名人数为11495人，比去年增加了67%的人数。三是生源质量进一步提升。在全日制本科校考1504名专业合格考生中，812人填报我院志愿；56个招生专业（招考方向）中，42个专业成绩第一名均填报了我院志愿，40个招生专业（招考方向）的专业成绩第一名被我院录取，占有所有专业（招考方向）的71.4%，录取考生专业成绩名次比上年有了大幅提升。

表4 2018-2019年招生录取情况表

年份	报名人数	合格人数	计划数	录取数	计划完成率(%)
2018年	7382	1485	653	649	99.39
2019年	11934	1685	652	633	97.1

表5 各专业招生人数及实际报到人数

专业	招生人数	实际报到人数	实际报到率 (%)
音乐表演	303	301	99.3
音乐学	128	128	100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40	40	100
舞蹈学	32	32	100
舞蹈表演	64	63	98.4
舞蹈编导	12	12	100
表演	39	39	100
艺术与科技	15	15	100
合计	633	630	99.5

2. 师资与教学条件

2.1 师资队伍

2.1.1 数量与结构

2018-2019 学年，学院共有专任教师 337 人，其中：具有正高职称 45 人，副高职称 82 人，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比例为 37.68%；具有博士学位 69 人，硕士学位 214 人，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比例为 83.98%；34 岁及以下教师占 36.50%，35~44 岁占 35.91%，45~54 岁占 19.39%，55 周岁以上占 8.31%。共有 6 人出国进行学历学位进修或访学，有 3 个月以上国外培训进修经历者 6 人。

表6 各专业专任教师职称与学位分布情况一览表

专业	教师总数	职称		学位		
		正高	副高	学士及以下	硕士	博士
音乐表演	135	18	24	19	95	21
音乐学	69	7	31	14	32	2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28	4	8	3	13	12
舞蹈学	9	1	1	1	7	1
舞蹈表演	11	1	3	4	7	0
舞蹈编导	4	0	0	1	3	0
表演	16	7	3	10	5	1
艺术与科技	8	1	0	0	4	4
公共/思政	57	6	12	2	48	7

表7 各专业专任教师年龄结构分布一览表

专业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音乐表演	13	44	29	17	13	6	13	0	0
音乐学	2	11	13	13	14	8	8	0	0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1	6	11	2	2	4	1	1	0
舞蹈学	1	4	0	2	2	0	0	0	0
舞蹈表演	2	4	2	1	0	1	1	0	0
舞蹈编导	1	3	0	0	0	0	0	0	0
表演	1	0	6	2	2	3	2	0	0
艺术与科技	1	4	2	0	0	1	0	0	0
公共/思政	10	15	13	8	5	4	2	0	0

表8 与上一学年教师数量及生师比对比

序号	类别	2017-2018 学年	2018-2019 学年	备注
1	专任教师数	324	337	
2	聘请校外教师数	132	138	
3	专任教师总数	390	406	专任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聘请校外教师数*0.5
4	生师比	7.68	7.09	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教师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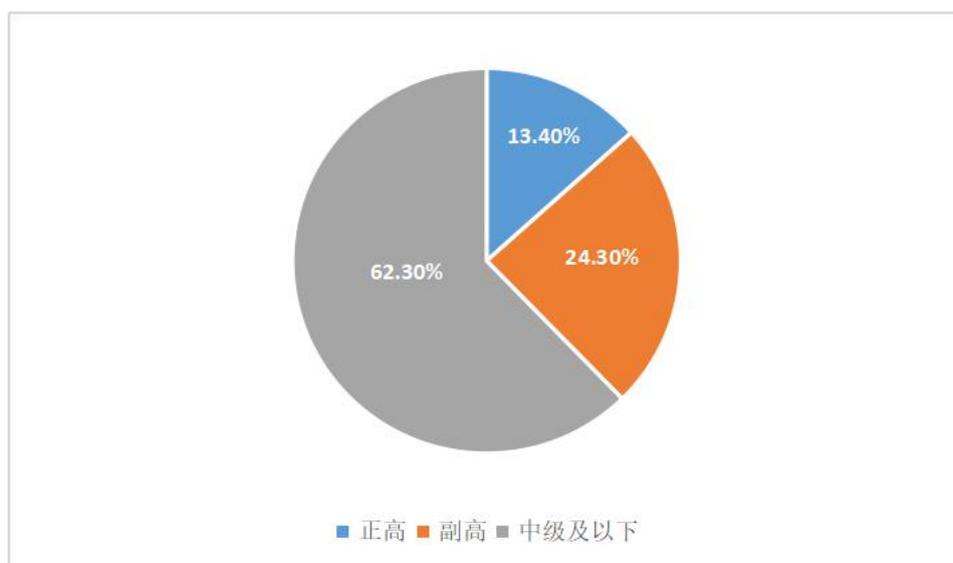


图2 专任教师职称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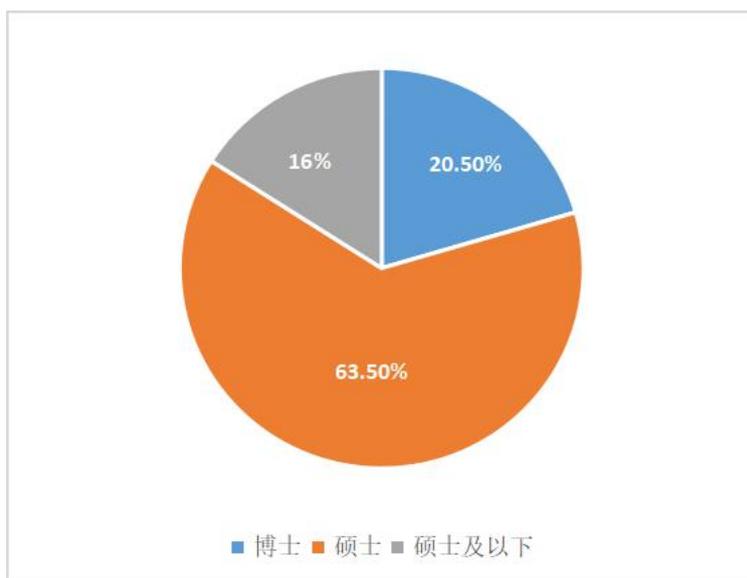


图3 专任教师学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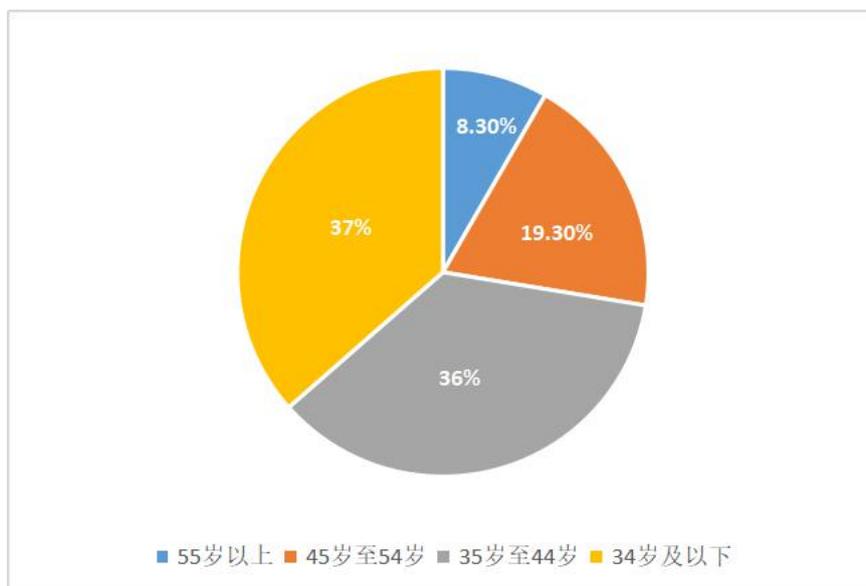


图4 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学院重视人才引进与培养。2018-2019 学年，我院引进专任教师 19 名，其中：正高 5 人，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 26.3%；博士 10 人，硕士 5 人，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教师占 78.9%；具有三个月以上海外学习经历的 10 人；省部级人才 2 人，金钟奖、荷花奖获得者 3 人，全职外籍教师 3 人。

2.1.2 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专任教师中授课人数 329 人，其中：公共基础课教师 52 人，专业课 277 人。授课教师中，正高级职称 43 人，占授课教师总数的 13.07%；副高级职称 80 人，占 24.32%。全院开设课程总门数 662 门，共计 7328 门次数。

2.1.3 生师比、教授承担本科生课程情况

学院生师比为 7.09: 1。全院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比例为 95.56%，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 5.42%。

表 9 与上一学年教授承担本科生课程情况对比

类别	单位	2017-2018 学年	2018-2019 学年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人数	人	41	45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	98%	95.56%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门次数	门次	335	397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门次数的比例	%	5	5.42

2.1.4 教师教学科研情况

全院教师致力于艺术人才培养，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努力提升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2018-2019 学年，学院获批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项目立项 1 项，国家艺术基金项目立项 14 项，获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立项 1 项，获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立项 3 项（其中：青年课题 1 项，之江青年课题 1 项，应用对策类课题 1 项）。获浙江省社科联科普课题立项 6 项，获教育厅一般研究项目立项 6 项。纵向项目立项经费 266.05 万元。

同时，学院十分注重科研项目的培育。2019 年度，按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艺术科技、其它学科、出版资助六类项目的评审立项工作，共立项项目 36 项，立项经费 61.8 万元；院级创表类课题立项 42 项，立项经费 601 万元；院级思政类课题立项 11 项，立项经费 3.3 万元；院级发展规划与应用对策类课题立项 7 项，立项经费 3.6 万元。通过科研项目培育，学院科研成果逐步显现，2019 年，教师出版著作 6 部，公开发表论文 60 篇，其中：核心期刊论文 28 篇。

2.1.5 青年教师助讲情况

本学年组织开展了 16 名青年教师的助讲培养工作，完成了 8 名青年助讲教师结业考核，并依托学院“三位一体”教师发展平台，从学院，系部，竞赛三个层面，开展“工作坊”、“大讲堂”、“大学习”系列青年教师教学发展研修，打造“一系一课”青年教师发展活动品牌，组织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张萌老师获 2018 “新松计划”浙江省青年歌手大赛流行唱法 A 组兰花奖·金奖，丁晓宇老师获 2019 年 8 月第六届澳门—亚太青少年钢琴公开比赛优秀指导教师奖，方远老师在 2018 年 11 月获第六届全国高等艺术院校中国声乐总展演专业艺术院校教师组金奖。

2.2 教学条件

2.2.1 经费投入

学院始终明确人才培养是学校的中心工作，充分保障教学经费，逐年加大本科教学投入。2018年，学院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支出达2252.99万元，比上年同比增长44.21%；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支出达9325.29元，比上年同比增长53.76%。具体见表10。

表10 2017、2018年教学经费对比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单位	2017年自然年度	2018自然年度	同比增长(%)
1	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万元	1562.28	2,252.99	44.21%
2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万元	949.49	1083.60	14.12%
3	本科实践经费	万元	410.64	424.93	3.48%
4	本科实习经费	万元	77.88	105.10	34.95%
5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元/生	6064.75	9325.29	53.76%
6	生均本科实践经费	元/生	1594.10	1758.82	10.33%
7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元/生	302.33	435.02	43.89%

2.2.2 教学设施

校园占地面积602亩，校舍总建筑面积27.19万平方米；教学行政用房202501.3平方米，实验室面积26736.90平方米。学院拥有大剧院1个（1080座），音乐厅与标准音乐厅各1个（分别为777座、586座），现代音乐厅1个（373座），剧场3个、排练厅102个、琴房906间、录音棚7间以及图书馆、数字音乐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等教学辅助和艺术实践场馆。

2.2.3 教学设备

全院共有教学仪器设备230076台（件），其中：钢琴1131台（件），电钢琴（数码钢琴）130台（件），其他设备228815台（件），总价值2.04亿元。

表11 与上一学年教学设备资产值对比

类别	单位	2017-2018 学年	2018-2019 学年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	万元	20421.2256	25345.8292
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	万元	3803.1556	4924.6047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	万元/生	6.84	8.80

2.2.4 图书资源

学院图书馆总面积 18000 平方米，设有外借书库（专业书库、综合书库）、特藏书库（乐谱样本、古籍图书、工具图书、精品大码洋图书）、捐赠书库、期刊阅览室、音像资料室、多媒体空间、研修间、浙音讲堂、学术交流厅，以及校史馆（院志）、音乐博物馆、学术期刊《音乐文化研究》、敦煌乐舞艺术展厅等。图书馆现有纸质图书 28 万册，中外文纸质期刊 360 种、音像资料 30000 余件（包括 CD、VCD、DVD、录像带、胶木唱片、磁带、光盘及教材配套资料等），中外文电子图书、中外文电子期刊、乐谱、音像资料等数据库 28 种。

拥有万方数据《中国学术期刊数据库》、维普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超星慧雅电子图书、琴书琴谱数据库、ASP 世界音乐在线数据库、鼎秀古籍全文检索平台、博学易知网络学习数据库、读秀网数据库、库客音乐库（在线浏览视听）、艺术研究报刊专题库、中国知网、牛津格罗夫艺术在线数据库、牛津格罗夫音乐在线数据库、万方视频镜像、ASP 世界音乐在线数据库、民俗曲艺等。

表 12 与上一学年图书资源对比情况

类别	单位	2017-2018 学年	2018-2019 学年
图书	万册	27.9962	31.1555
年度新增图书	万册	1.0062	3.1593
电子图书	万册	18.2219	18.2219
纸质期刊	种	360	336
数据库资源	个	28	24
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种数	种	32226	21916
生均图书	册/生	104.4	93.6
生均年进书数量	册/生	4.08	9.49

2.2.5 信息资源及其应用

学院持续推进校园信息化建设，目前已建成中心灾备机房、有线无线全覆盖的校园网络，校园网络出口带宽达 5.03G，接入财务、省/市医保、教科 4 条网络专线，拥有考试专网、一卡通专网、监控专网，加入校园 EDUROAM 计划，网络信息点达 13630 余个，为校园数字化、教育信息化、办公智能化提供了稳定、畅通的网络保障。拥有 OA、教务、资产、科研、人事、财务、招生、学工、档案、图书馆、监督执纪、一卡通、智慧琴房、展演平台、数据交换平台、网上办事大厅、智慧后勤、采购云平台、研究生、课堂考勤系统等信息化管理系统及服务资

源，累积数据达 5.1GB，有效满足了互联网时代全校师生的教学科研管理活动需求。不断完善学院大数据分析机制，实现统一身份认证系统一键登录，成功对接学工、教务、财务、琴房、人事、研究生、一卡通、图书馆等主要业务系统。建成国际远程沉浸式教学环境；智慧琴房建设与管理纳入全省标准化试点；学生课堂考勤，实现人文楼 54 个教室上课学生无感考勤，实现校园内数字码、二维码、有感补充考勤。为全校师生提供网络安全培训、校园一卡通、新闻、邮件、短信、VPN、微信公众号等多种网络服务。

3. 教学建设与改革

3.1 专业建设

3.1.1 优化专业结构

学院以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职业生涯发展需求为导向，以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艺术学理论三个一级学科为依托，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为依据，构建自主性和规范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设有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学、音乐表演、舞蹈学、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表演、艺术与科技等 8 个专业，其中“音乐学”为省级“十三五”优势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舞蹈学”等 3 个专业为省级“十三五”特色专业，专业优势特色化达到 50%，以特色优势专业集群来打造专业建设新高地，引领支撑本科教育，提升服务地方社会发展能力，并于 2019 年完成了一流专业的申报工作。

坚持以“稳定规模，调整布局；强化特色，优化结构；注重内涵，提高质量”为专业建设的主要任务，构建契合“高水平一流音乐学院”办学定位的专业体系。2019 年按照我院招考方向重新梳理专业方向，向教育厅备案了“音乐表演（钢琴）”等 59 个专业方向，不断增强专业核心竞争力，增强人才培养针对性和适应性，提高专业与社会发展的适切度。

3.2.2 优化培养方案

学院培养方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遵循高等教育教学发展规律，全面贯彻立德树人导向，以国家本科专业质量标准为依据，认真审视各专业的课程设置对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支撑度、人才培养方案与服务区域经济建设和行业发展需求的契合度，积极吸纳社会资源和国外优质教育资源参与人才培养，通过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优化课程设置，促进学生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学分及学时按照以下标准设置：贯彻落实浙江省高校课堂教学创新行动计划，选修课程学分与总学分的比例不低于 40%；包含理论和实践环节的课程，须单独区分实践学时；课程实践学时达到 32 学时及以上的单独设立实践类课程；实践学分比例不低于总学分的 25%；坚持四年制本科专业前 7 个学期相对均衡安排课程教学计划，原则上第八学期集中安排毕业实习与毕业设计（论文）；各专业设置 2-3 门学位课程。学位课程为专业主干课程，学位课程最后一个学期的考试课成绩 ≥ 70 分，方能申请学位。具体学时学分情况如下（见表 13）：

表 13 各专业学时与学分一览表

专业名称	学时总数	必修课学时数	选修课学时数	理论教学学时数	实验教学学时数	总学分	必修课学分	选修课学分	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学分	理论教学学分	实验教学学分	课外科技活动学分	创新创业教育学分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3328	2528	800	2432	864	182	132	50	11	136	27	8	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音乐设计与制作)	2600	1992	608	2232	368	150	112	38	19	115	10	6	3
音乐学(音乐理论)	3120	2528	592	2768	320	183	145	38	13	152	10	8	3
音乐学(师范)	2544	1984	560	1872	640	155	120	35	16	111	22	6	3
音乐表演(指挥)	3264	2496	768	2272	960	177	129	48	11	128	30	8	3
音乐表演(钢琴演奏)	2512	1904	608	2032	448	140	102	38	10	110	14	6	3
音乐表演(声乐演唱-民声)	3168	2624	544	2464	672	174	140	34	11	134	21	8	3
音乐表演(声乐演唱-美声)	3168	2624	544	2464	672	174	140	34	11	134	21	8	3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	3248	2704	544	1840	1376	141	109	32	10	82	43	6	3
音乐表演(西洋乐器演奏)	2960	2544	416	1904	1024	141	115	26	10	103	22	6	3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唱)	2512	1904	608	2064	416	141	103	38	10	112	13	6	3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奏)	2544	1872	672	2064	448	141	103	38	10	111	14	6	3
舞蹈学(师范)	2832	2288	544	2064	736	160	122	38	25	106	23	6	3
舞蹈表演	3392	2688	704	2304	1056	181	137	44	10	132	33	6	3
舞蹈表演(芭蕾舞)	3360	2752	608	2272	1056	181	143	38	10	132	33	6	3
舞蹈表演(中国舞)	3392	2688	704	2304	1056	181	137	44	10	132	33	6	3
舞蹈编导	3232	2560	672	1824	1376	161	119	42	10	102	43	6	3
表演(戏曲表演-越剧演员)	3312	2704	608	1616	1568	150	112	38	10	91	43	6	3
表演 (戏曲器乐演奏-越剧音乐伴奏)	3104	2576	528	1464	1408	151.5	118.5	33	10	91.5	44	6	3
表演(音乐剧)	4816	4272	544	1264	2288	166.5	132.5	34	10	79	71.5	6	3
艺术与科技	2768	2096	672	2288	480	160	118	42	22	119	13	6	3

同时，要求各系（部）要加强课程建设，同步落实课程教学大纲和课程简介的修订工作，使课程内容、学时分配更加科学、合理与规范，提升课程对专业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的达成度。

3.2.3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

加快推进课程“精品化、网络化、国际化”建设进程，积极推进学院网络教学资源平台，推进“互联网+教学”创新中心建设，创建数字图书馆、虚拟实验室，推进网络资源有效共享，为学生自主学习、教师开展翻转课堂等教学改革服务。加大适应“互联网+”教学的硬件设施建设力度，建成智慧教室、直播教室、录音棚等教学场地。引进超星尔雅通识课程，丰富学院通识课程资源。同时，加强学院优质教学资源建设，开展院级第一、二批在线开放课程（18门课程）、院级“金课”（4门课程）拍摄录制，结合学院实际对课程进行改造，安排20%-40%的教学课外时间实施学生线上自主学习，与线下面授有机结合开展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打造在线课程与学院课堂教学相融合的混合式“金课”。

以“立足课堂，改革模式，减少讲授，强化课外，注重过程，讲究实效”为总体要求，推进课程教学模式改革，2018-2019学年获批8项省高等教育“十三

五”第一批教学改革项目，立项 13 项院级课堂教学改革项目，引导教师加大精力投入教学改革研究实践；根据我院师资的优势和专业特点，启动双语教学、直播教学等教学创新模式改革。推进建设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音乐欣赏的方法与途径》、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西方浪漫主义音乐导读》、《MIDI 音乐与数字音频》进行翻转课堂教学，取得良好的教学效果。

3.2 课程建设

3.2.1 课程开设情况

2018-2019 学年，全院开设课程总门数 662 门，共计 7328 门次。积极推进小班化教学，教学班级规模在 30 人以下的占 91.41%。

表 14 2018-2019 学年课程门数与班级数

学期	课程总门数	班级人数	合计班级数 (门次)	基础课 班级数	专业课班 级数
2018-2019-1	321	30 人以下	3360	45	3315
		30-60 人	246	110	136
		60-90 人	66	38	28
		90 人以上	17	14	3
2018-2019-2	341	30 人以下	3338	50	3288
		30-60 人	192	53	139
		60-90 人	75	36	39
		90 人以上	34	25	9

3.2.2 加强课程建设

课程是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课程质量直接决定人才培养质量。一是继续推进学院课程标准化建设。2018-2019 学年学院继续根据《浙江音乐学院关于加强全日制本科教育课程建设的通知》（浙音{2018}3 号）文件精神，坚持标准规范和分类指导相结合、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改革与创新相结合等原则，围绕内容方法、课程团队、实践实习、教材建设、国际化、信息化、教学研究、考核评价、条件保障、档案管理等 10 个方面内容开展建设。2018 年底，学院已完成第一批课程建设项目的验收工作，共计 56 项。其中，优秀课程 11 门，合格课程 37 项，不合格课程 8 门，待建设课程 2 门。目前，2019 年已立项第二批课程建设项目，共计 75 项。二是积极推进“互联网+教学”等课程建设。共申报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1 项《走进西放音乐》，建设省级第三批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6 项，院级“金课”4 项，院级第二批在线开放课程 8 项，同时大力引进全国性的在线学习平台，如爱课程、学银在线、超星尔雅等。在此基础上，同浙江外国语学院、浙江农林大学开展高校间学分互认工作，以真正实现课程资源共享。

3.2.3 重视教学改革，积极开展“互联网+”教学

加强课程平台和优质课程资源建设，积极推进学院网络教学资源库建设，创建数字图书馆、虚拟实验室，推进网络资源有效共享，为学生自主学习、教师开展翻转课堂等教学改革服务。加大适应“互联网+”教学的硬件设施建设力度，搭建教学资源平台，并改建6间智慧教室。引进超星尔雅通识课程，丰富学院通识课程资源。同时，加强学院优质教学资源建设，已立项两批院级在线开放课程，共计18门。积极开展课堂教学改革，2018年立项11项院级课堂教学改革项目；根据我院师资的优势和专业特点，启动双语教学、直播教学等教学创新模式改革。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音乐欣赏的方法与途径》进行翻转课堂教学，取得良好的教学效果。重视教学改革研究，进一步推进4项省级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10项省级高等教育课堂教学改革项目的建设。

3.3 教材建设

优先选用国家级获奖优秀教材、21世纪课程教材、国家级规划教材；重视教材自编工作，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规划教材编写，坚持教材建设与学科发展、教材建设与教学改革、教材建设与课程建设“三同步”，重点资助优势学科、特色专业的教材编写。加强教材研究，创新教材呈现方式，实现理论体系向教材体系转化，2019年获批了《新形态萨克斯管教程》等5项浙江省第二批高等学校新形态教材项目，立项了《中国作曲家双钢琴选》等4项院级教材资助项目，使教材更加体现科学性、前沿性，进一步增强教材针对性和实效性。规范完善教材选用、征订、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教师、学生用书的征订与发放工作，及时做好教材的整理清退，扩大学生对教材的自主选择权。2018-2019学年，学生共征订教材24574册，金额760619.56元，教师共征订教材548册，金额为29700.5元。

3.4 实践教学

充分发挥艺术院校特点，依托学科背景，将教学延伸到舞台，为学生提供多方面的知识和技能，全面提高学生的舞台修养和表演能力，推动多元化艺术人才培养体系的建立。

3.4.1 开展艺术实践周活动

学院举办第三届艺术实践周，开展采风、讲座、教学汇报音乐会、班级音乐会、毕业音乐会、星期音乐会、排练观摩、比赛、巡演、展演共120场。通过开放、自主、互动、灵活的艺术实践方式，培养学生在表演、教学、创作、研究等领域的实践经验，提升学生的艺术气质与音乐素养，促进学生课内与课外、教学与演出、理论与实践等各方面能力的协调发展，同时让学生对非专业的知识有

所了解、认识，加深各系（部）间的交流。

3.4.2 建立实习乐团全省实习巡演制度

学院非师范专业学生实行实习乐团巡回演出制度，师范专业学生实习由学院统一组织，到中小学基地学校开展教学实习。学院经过半年的准备，以巡演的形式，总团、分团结合，进入高校、乡镇，总团在省内演出8场，分团在校内演出6场。在坚持人人上台表演的前提下，编排节目并进行人员组合。学生通过巡回演出，有针对性地认识和了解演出等相关知识，积累舞台经验，培养合作能力，为将来从事音乐相关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毕业班学生的巡回演出，与教育部倡导的“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文化部倡导的文艺活动走基层、浙音学生采风等有机结合，既锻炼了学生，又传播了先进文化，综合效益明显。

表 15 2018-2019 学年实习乐团总团演出一览

日期	地区	演出地点
2018年11月8日	杭州	浙江音乐学院
2018年11月12日	绍兴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
2018年11月13日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11月14日	湖州	湖州师范学院
2018年11月20日	台州	台州学院
2018年11月21日	温州	温州大学
2018年11月22日	衢州	衢州市庆元二中
2018年11月28日	杭州	杭州市萧山区党湾镇

3.4.3 开展学术季实践活动

为展示我院学术及教学成果，营建浓郁的学术氛围，提高学院的社会影响力、知名度，进一步提升我院办学内涵和国际知名度，开展了第三届学术活动季。本届学术活动季期间，共举办各类音乐会、专场演出50余场，学术讲座、研讨会共40余场，各类公开课30余节。

3.5 毕业论文

各系均成立了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工作计划，明确工作进度、质量要求，加强考核检查。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根据实际情况和特点开展毕业环节工作。加强毕业设计全过程各环节质量监控，对2019届毕业生的毕业论文进行抽检，通过知网论文检测系统共抽查四百余篇论文，抽测率100%。对于抽查中存在问题的论文，限期修改后送交再审，直至合格方能参加答辩。通过规范、统一论文抽检工作，保证了毕业论文质量。

3.6 创新创业教育

学院积极贯彻执行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和大学生自主创业工作的意见》精神，不断提高认识，优化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育人成效显著。首先，推行三个课堂，创新创业课程体系不断完善。第一课堂：全年面向 1791 名全校 11 个系的学生开设了 31 门课程，共有 12 名同学考出演出经纪人资格证，37 名同学制作出 3D 打印作品，60 名同学掌握了钢琴初步故障排查技能。第二课堂：每月提供 1-2 场创新创业讲座，举办了 12 场“浙音大学生创新创业系列讲座”，吸引我院近 1000 人次学生的参与。第三课堂：组织学生参与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启动仪式演职工作，前往浙江省湖州市洛舍镇，开展校外实践教学。其次，组织三类赛事，竞赛育人成效显著。校级竞赛：举办浙江音乐学院第三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省级竞赛：获三银一铜；国家级竞赛：20 项喜获国家级立项。第三，大学生创业辅导体系逐步建立。成立“浙江音乐学院首届创业精英班”，2019 年浙江省教育评估院《2017 届浙江省高校毕业生职业发展状况及人才培养质量调查报告》数据显示：“在全省本科院校中，浙江音乐学院毕业生创业率排名第一。”浙音在第六届中国杭州大学生创业大赛中荣获“特别贡献组织奖”。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2019 年度调研课题《文化创意产业背景下浙江省音乐类院校双创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以浙江音乐学院为例》已完成结题。创业学院成功孵化了 2 家学生创业公司，其中国乐系许馨月同学的公司注册资金 100 万，并获得杭州市 20 万落地扶持资助。

4. 质量保障体系

4.1 坚持本科教学中心地位

学院始终坚持本科教学工作中心地位。2018-2019 学年，学院以教育部关于本科高校合格评估标准为依据，按“教学为主型”高校确定质量标准，围绕“管理、质量”这一主线，以发展为动力，以评价为导向，逐步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强化质量保障。学院主要领导赴各系进行教学检查，围绕教学管理、人才培养等召开各类座谈会，广泛听取师生对教学改革、人才培养的意见建议；多形式与学生面对面交流，开展每月一次的“院长午餐有约”活动 4 次，先后有 6 位院领导听取 70 余名学生的意见建议，并及时转化到教育教学改革中，保证教学持续改进。

4.2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学院逐步健全教学质量管理制度，以保障各项教学管理工作有据可依、有章可循。本学年修订和制订了多项教学管理及质量监控制度，具体包括：《浙江音乐学院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浙江音乐学院关于加强课堂管理的通知》《浙江音乐学院教师本科教学工作业绩考核办法》等。通过制度的设立或修订，以调动教师教育教学积极性，形成保障人才培养质量提升的长效机制。

4.3 教学质量监控

4.3.1 加强领导听课力度

学院一直要求领导干部进课堂，了解和掌握学本科课堂教学实际情况，发现和解决教学及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推进课堂教学改革与创新，全面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学院建立了学院班子成员听课制度，定期深入教学一线，全面了解课堂教学状况，全年听课共计 60 次。各系（部）党政负责人及教务处、研究生处、学工部负责人每学期不少于 8 节；其它职能部门负责人每学期不少于 2 节；教研室主任每学期不少于 6 节。以上听课节数中都包含一定数量的公共基础类和思想政治类课程。2018-2019 学年，各系（部）领导深入课堂听课累计 583 次，较好掌握了课堂一线状态。

4.3.2 加大教学检查力度

学院坚持每学期进行开学初教学检查、期中教学检查、期末教学检查，保障教学正常运行及各个教学环节质量标准的执行。一年内，学院共抽查课程 74 门。教学检查主要分为系（部）自查、学院检查两部分，检查以课程为基本对象，涉及教学制度建设、课程建设、课堂授课、学生实习实训指导、学生学风、教学评价、教学条件保障情况等。

4.3.3 推行课堂质量评价

2018-2019 学年，由教务处牵头，适当修改了评教方式和指标体系，提升评教参与度和质量，增加过程性评价，优化了课堂质量评价体系。该学年每学期期中、期末学生参评覆盖率均高达 91.35%，督导评价达 76.86%，领导评价达 20.97%。每学期学生评教末位排名后 10%者，学院及时反馈给相关系（部）及教师，由系（部）领导进行帮助谈话，并安排督导和学科教师跟踪听课，对教师进行帮扶提升，督促教师及时整改。评教结果作为教学业绩考核的重要指标，也是职称评定、评优评先的主要依据之一。

4.3.4 严格教师工作规范

要求教师根据教学相关规定，人人填写《浙江音乐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记录本》《浙江音乐学院教师教学进度表》，全员实施痕迹化管理。每学期做好教学计划、教学大纲、授课计划、教学进度表、试卷归档等工作，开展专项教学检查五次，根据本科合格评估相关标准，对各系（部）各项常规进行检查与指导。

4.3.5 突出教学督导作用

通过“推门听课”“巡课”与“点课”“约课”相结合，日常巡察和重点抽查相结合，集中听课、集体研讨与分散听课、个别研讨相结合，督查性听课与学生座谈相结合等办法，推进教学督导工作的内涵建设，积极探索教学督导工作的新思路和新方法，从“督教、督学、督管”三个方面对教学工作进行全面把控。2018-2019 学年，督导人员始终坚持对各教学单位的教学管理、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教学效果进行督促、检查和评价，随堂听课 529 节次，涉及“公共基础课”“公选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必修课”等；检查试卷 35 门，毕业设计（论文）43 份，期末巡考 21 门。

5. 学生学习效果

5.1 学生学习满意度及转专业情况

学院自本学年起对学生学习满意度及培养质量进行问卷调查，主要以学风层面、教学场所设施层面、教师教学水平层面三个维度为依据。调查结果显示，学生学习的综合满意度为 88.66%。该年度转专业 2 人，转入最多为音乐表演专业。

5.2 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

截止 2019 年 8 月 31 日，我院 2019 届毕业生共有 774 人，（其中 44 人为本院毕业生，730 人为挂靠杭师大的学生），其中：男生 160 人，占总人数的 20.67%；女生 614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79.33%。833 名毕业生中，被授予学位者 726 人，学位授予率达 87.16%。初次就业率 97.03%，就业率与上年持平。2019 届毕业生出国（境）留学、国内升学者 105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13.57%，其中：出国（境）留学 53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6.85%；考取国内研究生 52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6.72%。

5.3 就业情况

我院 2019 届毕业生出国（境）留学 53 人、国内升学 52 人，自主创业 16 人，就业 630 人，合计就业总人数 751 人。

表 16 各专业初次就业率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初次就业率
音乐表演	130201	95.02%
音乐学	130202	98.08%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130203	100%
舞蹈学	130205	97.7%
舞蹈表演	130204	100%
舞蹈编导	130206	无毕业生
表演	130301	无毕业生
艺术与科技	130509T	无毕业生

5.3.1 就业地区流向

学校 2019 届毕业生共有 480 人选择在浙江省内就业，占就业地区流向的 91.6%，其中杭州市 33 人，占比 69.38%，宁波 36 人，占比 7.5%；省外就业人数较多的地区为山东省（11 人，占比 2.1%）、上海市（6 人，占比 1.15%）和湖南省（6 人，占比 1.15%）。

5.3.2 就业行业流向

毕业生就业（含创业）行业主要分布在教育、文化、体育等行业，其中：教育行业占 45.04%，文化单位占 34.35%。

5.3.3 就业单位性质流向

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有企业、中小学等教育单位、其他事业单位等，其中在其他企业的 54.20%，中初教育单位的 24.05%，其他事业单位 3.63%。

5.4 创业情况

2019 届毕业生中自主创业成立公司企业的有 16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2.07%，创业方向主要包括艺术培训类、文化创意类、教育咨询类等。

5.5 学生获奖情况

2018-2019 年度，学生专业学习成效显著，学生积极参加各类活动，并取得优异成绩，省级以上荣誉统计如下：

表 17 2018-2019 学生省部级以上项获奖一览表

学生姓名	竞赛名称	获奖类别	获奖等级
赵王欣	“创青春”浙江省第十一届“挑战杯·萧山”大学生创业大赛	省部级	银奖
陈映璇	“创青春”浙江省第十一届“挑战杯·萧山”大学生创业大赛	省部级	银奖
岳诗琪	“创青春”浙江省第十一届“挑战杯·萧山”大学生创业大赛	省部级	银奖
叶炫清	浙江省第十届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赛	省部级	一等奖
叶炫清	第四届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华东赛区	省部级	冠军
贾天元	第四届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华东赛区	省部级	冠军
章迦勒	第四届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华东赛区	省部级	冠军
徐磊	第四届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华东赛区	省部级	冠军
李俊	第四届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华东赛区	省部级	冠军
李娜娜	第四届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华东赛区	省部级	冠军
谭思雨	第四届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华东赛区	省部级	冠军
翟宁	“青山湖杯”第十届浙江省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	省部级	三等奖
张笑尘	第六届孔雀奖全国高等艺术院校声乐展演综合师范院校本科生美声组	国家级	一等奖
张笑尘	2018 浙江省新松计划声乐大赛	省部级	二等奖
贾舒韵	第六届孔雀奖全国高等艺术院校声乐展演综合师范院校本科生民声组	国家级	三等奖
滕慧	第六届全国高等艺术院校中国声乐总展演	国家级	金奖
沈汶好	浙江省高等院校第十二届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一等奖	省部级	一等奖
李娱	浙江省高等院校第十二届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一等奖	省部级	一等奖
许钦羿	浙江省高等院校第十二届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二等奖	省部级	二等奖
邵应婕	2018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	国家级	一等奖
张冰茹	2018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	国家级	一等奖
冯晨	2018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学生基本功展示	国家级	一等奖
叶梦宇	香港国际声乐公开赛	省部级	三等奖

胡家嘉	雅马哈亚洲音乐奖学金	省部级	二等奖
刘达	2018 浙江省第六届高校钢琴大赛	省部级	三等奖
张莹莹	2019 香港国际声乐比赛杭州赛区	省部级	三等奖
顾欣妍	2018 勃兰登堡国际音乐比赛	省部级	一等奖
徐畅	2019 新加坡国际钢琴大赛	省部级	一等奖
潘俏慧	第 12 届中新国际音乐比赛浙江赛区	省部级	一等奖
潘俏慧	2018 西湖国际青少年音乐节中国乐器艺术节	省部级	银奖
潘俏慧	2018 第一届“琼花&良匠杯澳门古筝艺术节”	省部级	金奖
左婧婷	第九届（2019）香港国际钢琴邀请赛	省部级	一等奖
左婧婷	亚洲（国际）音乐大赛	国家级	三等奖
颜晓童	2018 韩·中钢琴声乐大赛（浙江赛区）	省部级	一等奖
庞美仑	勃兰登堡国际音乐比赛	省部级	三等奖
张鑫宇	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	省部级	一等奖
李妍	2019 香港国际声乐公开赛（杭州赛区）	省部级	三等奖
刘艾	2018 弗莱堡青少年钢琴比赛中国作品组	省部级	一等奖
沈雅琪	2018 雅马哈音乐奖学金	省部级	三等奖
沈雅琪	2018 第十一届上海国际青少年钢琴大赛（浙江赛区）师范院校公开组	省部级	金奖
沈雅琪	美国联邦钢琴公开赛（亚太区）决赛 公开组一组	国家级	季军
周逸凡	2018 浙江省第六届高校钢琴大赛李斯特作品组	省部级	三等奖
周逸凡	雅马哈亚洲音乐奖学金	省部级	三等奖
袁冰婕	2019 香港国际声乐公开赛浙江赛区	省部级	三等奖
倪晨熙	2019 香港国际声乐公开赛浙江赛区	省部级	二等奖
高颖颖	2019 香港国际声乐公开赛浙江赛区	省部级	三等奖
陈伊诺	2018 浙江省第六届高校钢琴大赛	省部级	三等奖
陈伊诺	2018 第十一届上海国际青少年钢琴大赛（浙江赛区）	省部级	金奖
赖婉婷	西湖音乐节古筝合奏	省部级	一等奖
陈璐亚	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	省部级	一等奖
杨镓颐	第六届国际青少年钢琴家比赛	国家级	二等奖
李昊然	浙江省第八届高校钢琴比赛	省部级	三等奖
李昊然	上海国际青少年钢琴大赛浙江赛区	省部级	金奖
李昊然	上海国际青少年钢琴大赛浙江赛区（师范组）	省部级	金奖
李昊然	上海国际青少年钢琴大赛全国总决赛 师范组	国家级	一等奖
黄安格	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	省部级	一等奖
蒋天翔	浙江省高校钢琴大赛	省部级	二等奖
韩旭	浙江省高校钢琴比赛	省部级	三等奖
韩旭	浙江省大学生艺术展	省部级	一等奖
舒思航	长江钢琴·2018 全国高校钢琴大赛	国家级	铜奖
舒思航	第五届香港国际音乐节杭州赛区	省部级	一等奖
舒思航	2018 浙江省第六届高校钢琴大赛	省部级	三等奖
舒思航	长江钢琴·2018 全国高校钢琴大赛上海赛区	省部级	二等奖

6. 特色发展

6.1 注重因材施教，构建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

6.1.1 拔尖人才培养（方案）机制

积极探索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对优秀学生进行重点培养，促进学生早日“成名成家”，由李叔同学院（筹）牵头，制定《浙江音乐学院拔尖人才培养管理办法（讨论稿）》，在学生自荐、系（部）推荐和专家组考核的基础上，首批选拔4名拔尖学生成为李叔同学院（筹）学员，人均拨款约2.5万元，按照“一人一策”“量体裁衣”模式实施个性化培养。

6.1.2 深化院团合作办学新模式

学院积极探索院团合作办学新模式，走出一条符合艺术人才培养规律的新路子。学院聘请院团优秀演员参与学院教学与科研与剧本创作和舞台演出；推进艺术创作研究中心建设，已成功孵化了系列大型艺术基金项目；与浙江职业艺术学院附属中专（浙江艺术学校）戏曲表演专业越剧演员方向，联合开展浙江省中职与应用型本科“3+4”招生培养模式改革试点，采用“定向招生、定向培养”方式，提升戏曲人才培养质量，解决毕业生就业出口问题；在院团设立学院实习基地，组织学生参与院团演出，提升学生舞台实践能力。

6.2 培养集聚国际化人才，建设国际化特色学校

6.2.1 国际教育取得实质性进展

目前已实现国际学生招生零突破，共计招收国际学生7人（含3名学历生）和港澳台学历生5人；与德国汉堡音乐学院、塞尔维亚贝尔格莱德艺术大学等国外高校签署校际师生交流合作协议，推荐6名学生赴合作院校交流学习（其中1名获国家留学基金委全额奖学金资助），3名学生作为国家汉办外派孔子学院志愿者赴美国交流一年。

6.2.2 国际文化演出交流精彩纷呈

本学年学院组织了多批次对外交流演出，2018年11月组织国乐室内乐团赴挪威演出；选派骨干教师代表团11月中下旬赴德国汉堡音乐学院开展为期两周的学习培训；11月中下旬组织交响乐团赴英国孔子学院开展文化演出和学术交流；12月中旬组织室内乐团赴毛里求斯举办中国节庆专场演出；2019年2月赴美进行“欢乐春节”交流演出，建国70周年之际，组建数个团组赴匈牙利、塞尔维亚、罗马尼亚、马其顿等中东欧国家开展文化交流活动。

7. 需要解决的问题

作为新建音乐院校，学院各项事业发展顺利，在各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与此同时，我们也深刻认识到存在的问题与挑战。

7.1 一流专业和课程的建设

浙江音乐学院作为一所具有后发优势的新建专业院校，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快改革发展建设步伐，尽快实现“三步走”战略目标，围绕建设一流师资队伍，培养高素质、多样化、拔尖创新音乐艺术人才，产出艺术表演、艺术创作、理论研究标志性成果，提高对外交流合作水平，建设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培育和建设等目标任务，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7.2 现代教育技术和教学的深度融合

进一步加大“互联网+教学”的建设力度，完善教学信息化平台建设，为优质课程资源建设提供条件保障。加强现代教育技术的学习与培训，不断更新教师观念、提高认识，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教师开展网络教学资源的建设以及使用能力和水平提高。加大投入专项资金，采取立项建设等措施，鼓励 MOOC、SPOC、微课、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等的建设和应用。